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劉春霞  
電話：(03)8462783  
傳真：(03)8462787  
電子信箱：ivy93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2005539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20000103\_Attach (376550000A\_1120055392\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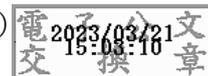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OK 繙兒童服務中心預計於5月9日辦理「112年兒少交通事故處遇推廣座談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112年3月20日112靖 娟北總103字第1120000103號辦理。
- 二、檢附「111年兒少交通事故處遇推廣座談」宣傳單張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特殊及幼兒教育科)、本府教育處(終身教育科)



112/03/21



1120001029